

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季度

关联交易合并披露公告

根据中国银保监会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发〔2022〕1号）及相关规定，现将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三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 万元

关联交易类	金额
资金运用类	6
服务类	36.42
利益转移类	0
保险业务和其他类	1155.07

含重大关联交易数据、统一交易协议和一般关联交易数据

二、关联交易监管比例执行情况

2022年三季度，我公司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全部关联方投资余额

我对全部关联方的投资余额为2.85亿元，符合不超过2021年度末总资产的25%与2021年度末净资产二者中金额较低者的监管比例要求；

（二）各资产大类投资余额

我投资权益类资产的账面余额为0；投资不动产类资产的账面余额为1.2亿元，占上季末总资产的1.49%，未超过上述各类资产投资限额的30%；投资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为0.25亿元，占上季末总资产的0.31%，未超过上述各类资产投资限额的30%。

（三）对单一关联方的全部投资余额

我公司对具体关联方投资余额分别为：

1、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约0.0009亿元（2022年1月至今产生投资管理费合计数）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0.009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2、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约0.0009亿元（2022年1月至今产生投资管理费合计数）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0.009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3、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0.5亿元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5.11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4、上海泛逸旅游发展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0.25亿元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2.55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5、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0.9亿元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9.19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6、苏州星浩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1.2亿元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12.26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。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第20条，我公司对单一关联方的投资额度为293,644,676元，同时，依据该办法第11条，我公司采用较为保守的计算口径，合并存在控制的关联方计算单一关联方余额，实际已发生投资余额285,123,704元，剩余额度643,691,884元。按照计划，已完成年内关联交易额度压降管理工作。截至三季度末，单一关联方投资余额已符合监管比例。

（四）购入金融产品的份额

2022年三季度,我公司未新购买底层基础资产涉及关联方的金融产品。
特此公告。

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10月28日